证券代码:688128　证券简称:中国电研　公告编号:2021-024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7月29日、7月30日和8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2021年8月2日,公司收盘价为35.16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9.51倍,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的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5.71倍,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7月29日、7月30日和8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销售和生产成本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8,442.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67.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19.7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46%。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经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2021年8月2日,公司收盘价为35.16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9.51倍,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的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5.71倍,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焦作塔南路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撤销焦作塔南路证券营业部,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关于取消或调整证券公司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018)相关要求,公司将妥善处理焦作塔南路证券营业部客户资产,结清焦作塔南路证券营业部证券业务并终止营业活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并向上述营业部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日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21-44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由于相关工作进展顺利,公司预计可提前完成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变更为2021年8月7日,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8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唐梓长、罗小川、刘宏庆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6,850,000 股、2,450,000 股、150,0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11%、0.5583%、0.0342%;离任董事张华鸣、周斌分别持有公司股份3,600,000股、2,100,0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8204%、0.4786%;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许峥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39%;监事张茂良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28%。前述 7 名董监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893%。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离任董事周斌,离任高管许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00,000股、45,000股;董事唐梓长、罗小川、刘宏庆,离任董事张华鸣,监事张茂良减持公司股份 0 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唐梓长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850,000	1.5611%	IPO前取得:6,850,000股
张华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600,000	0.8204%	IPO前取得:3,600,000股
罗小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50,000	0.5583%	IPO前取得:2,450,000股
周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00,000	0.4786%	IPO前取得:2,100,000股
刘宏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0,000	0.0342%	IPO前取得:150,000股
许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00,000	0.1139%	IPO前取得:500,000股
张茂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000	0.0228%	IPO前取得:1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张华鸣、周斌、许峥已离任。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周斌	200,000	0.0456%	2021/2/1 ~ 2021/7/31	集中竞价交易	9.80-10.90	2,125,000	已完成	1,900,000	0.4330%
许峥	45,000	0.0103%	2021/2/1 ~ 2021/7/31	集中竞价交易	10.90-11.29	500,250	已完成	455,000	0.1037%

除离任董事周斌、离任高管许峥外,董事唐梓长、罗小川、刘宏庆,离任董事张华鸣,监事张茂良减持公司股份 0 股。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8/3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深水规院

(二)股票代码:30103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3,2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3,300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

联系人:李战

电话:0755-22231743

传真:0755-25942995

(二)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许恒栋、蒋伟驰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电话:021-22167164

传真:021-52523144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1-076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离职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离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离职财务总监安振民先生(2020年1月4日离职)共计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2,300,000股,占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361,530,694股的0.1%,所持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离职财务总监安振民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在符合上市公司离职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5%,合计减持不超过200,000股的本公司股份(安振民先生已于2021年3月3日至2021年3月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00,000股),占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361,530,694股的比例不超过0.008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安振民	其他股东:离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1月4日离职)	2,300,000	0.1%	IPO前取得:2,3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离职高级管理人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安振民	500,000	0.02%	2021/3/3 - 2021/3/4	3.33-3.57	2021年1月9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安振民	不超过:200,000股	不超过:0.008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股	2021/8/24 - 2022/2/24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离职财务总监安振民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在符合上市公司离职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5%,合计减持不超过200,000股的本公司股份(安振民先生已于2021年3月3日至2021年3月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00,000股),占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361,530,694股的比例不超过0.008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离职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安振民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上述人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相关承诺,并会及时通知公司减持进展。公司也将持续关注并及时披露上述人员的股份减持情况。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新股发行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富电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39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于2021年1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6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059号)。

发行人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396.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40元/股。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19.8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143.15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52.85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4,396.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1年8月2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中富电路"股票1,252.8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1年8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于2021年8月4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8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730,75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27,443,711,500股,配号总量为254,887,423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为000254887423。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新股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172.3040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879.2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63.95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132.05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7293464 %,有效申购倍数为5,977.51983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8月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8月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日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82,301,568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1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60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的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中信证券和五矿证券以下合称"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合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82,301,568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35,690,470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13%。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联合保荐机构相关跟投子公司无需缴纳配售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16,398,408股,约占发行总数量的24.13%,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9,292,062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96,581,16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05%;网上发行数量为69,322,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95%。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5元/股。

根据《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2,811.7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6,590,5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9,990,66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0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5,912,5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95%。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8月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1年8月3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8月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8月4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规责任,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1年7月29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469,047	81,750,115.55	-	81,750,115.55	24个月
五矿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14,469,047	81,750,115.55	-	81,750,115.55	24个月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69,500,000.00	847,500.00	170,347,500.00	12个月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20,000,000	113,000,000.00	565,000.00	113,565,000.00	12个月
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	113,000,000.00	565,000.00	113,565,000.00	12个月
南方建信鑫宜(天津)股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	36,725,000.00	183,625.00	36,908,625.00	12个月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36,725,000.00	183,625.00	36,908,625.00	12个月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30,157	12,600,387.05	63,001.94	12,663,388.99	12个月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30,157	12,600,387.05	63,001.94	12,663,388.99	12个月
合计	116,398,408	657,651,005.20	2,470,753.88	660,121,759.08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8月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9969,7969,5969,3969,1969
末"5"位数	01981,26981,51981,76981
末"6"位数	124396,624396,303853
末"7"位数	3116713,8116713,2626831
末"8"位数	54241840,66741840,79241840,91741840,41741840,29241840,16741840,04241840
末"9"位数	226147398,119221919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长远锂科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11,825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长远锂科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7月3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9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65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85,865,54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58,837,290	68.52%	181,075,270	69.65%	0.03077560%
B类投资者	301,150	0.35%	926,779	0.36%	0.03077466%
C类投资者	26,727,100	31.13%	77,988,611	30.00%	0.02917960%
合计	85,865,540	100.00%	259,990,660	100.00%	0.03027881%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4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8月4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8月5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五、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3640

联系邮箱:project_cylkecm@citics.com

2、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337 5503

发行人: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日